**关于推荐鲍福光为十四届团代会候补委员人选的公示**

 根据《关于对各有关单位推荐的十四届团省委委员、候补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公示的通知》要求，报学校党委同意，拟推鲍福光同志为十四届省团代会候补委员候选人。现将其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鲍福光，男，中共党员，浙江工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2014级博士研究生。大学期间共收获校级以上奖项和荣誉50余项，省级以上学术科研奖励20余项。曾被授予“2009年度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、“2010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（入围奖）”、浙江省第二届“十佳大学生”、浙江省“十大成才先锋”等荣誉称号。

 公示时间：2016年10月8日15:00至2016年10月12日15:00。公示期间，可通过来人、来电、来信等方式向校团委反映公示对象在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等方面存在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情况和问题应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。提倡反映人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家庭地址或工作单位，以示负责。地址：学生活动中心405室，联系电话：0571——28877134，邮政编码：310018。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八日